附表1：

**国内交通工具等级标准表**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交通工具级别 | 飞机 | 火车（含高铁、动车、全列软席列车） | 轮船（不包括旅游船） | 其他交通工具（不包括出租小汽车） |
| (1)省部级及相当职务人员  (2)院士、人文社科资深教授 | 公务舱  头等舱 | 软席（软座、软卧），高铁/动车商务座，全列软席列车一等软座 | 一等舱 | 凭据按实报销 |
| (1)厅局级及相当职务人员  (2)五级及以上专业技术人员 | 经济舱 | 软席（软座、软卧），高铁/动车一等座，全列软席列车一等软座 | 二等舱 | 凭据按实报销 |
| 其余人员 | 经济舱 | 硬席（硬座、硬卧），高铁/动车二等座，全列软席列车二等座 | 三等舱 | 凭据按实报销 |